

合 同 书

北京急救中心 (甲方) 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软件运维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 中所需 网络安全设备维保及特征库升级服务 (服务名称) 经 (招标采购单位) 以 0686-2511BC182232Z/03 号比选文件在国内 公开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北京安齐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为成交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 彼此相互解释, 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及附件
- b. 中标通知书
- c.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d.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 服务和数量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 网络安全设备维保及特征库升级服务, 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 网络安全设备维保及特征库升级服务, 乙方提供的服务的内容详见合同附件技术规范。

3. 合同总价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 ¥ 363600 元, (大写: 人民币 叁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该价款为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权利义务所需的款项, 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项。

服务和技术支持分项报价					
序号	分项名称	服务/技术支持内容	数量	单价	合价
1	深信服网络安全设备维保	深信服防火墙 AF-1520-JJ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4	25000	100000

2		深信服入侵防御系统 NISP-1000 V8.0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2	29000	58000
3	网神网络安全设备维保	网神防火墙 NSG3000-TE45M-QW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1	29600	29600
4		网神防火墙 W1500-U010P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1	26000	26000
5		网神防火墙 NSG5000-TG45-PS 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2	12000	26000
6		网神防火墙 NSG7000-TG10-WD9 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6	12000	72000
7	H3C 网络安全设备及网络设备维保服务	两台 H3C 防火墙，一台外网核心交换机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3	18000	54000
总计		363600 元			

4.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70%。

2) 服务期满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6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30%。

5. 本合同服务的服务期限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 2025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2 日

服务地点： 北京急救中心机房

6. 验收标准和方式

a. 乙方向甲方提交委托项目工作成果后，甲方指定地点对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进行评价和验收，甲方指定的验收地点为北京急救中心指定的地点。

b. 乙方按照本合同相关之约定向甲方交付委托项目工作成果后，甲方应当自乙方交付工作成果之日起 20 日对工作成果根据本合同相关约定进行验收，并签署书面验收报告；甲方逾期未签署书面验收报告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外观及数量符合本合同约定及甲方的要求。

c. 乙方项目负责人有权对工作情况做出必要说明，甲方应当就验收结果向乙

方出具书面报告并说明理由，乙方有权在甲方验收过程中对验收结果申述意见，甲方应根据乙方申述意见作出验收结论或在申述合理的情况下修改结论。

d. 如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通过甲方的验收，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合理期限内根据甲方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提出的合理意见进行修改并承担修改费用，并按照本合同约定重新书面申请进行验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e. 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通过验收后，甲方向乙方出具的书面验收报告作为委托项目工作成果验收合格的依据，甲方逾期未出具验收报告的除外。

7.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a. 甲方保证其有能力及资格签署、履行并接受本合同、本合同确定的各项义务及本合同项下服务。

b. 接受乙方提交的符合本合同约定条件的服务及服务成果或相关文件，并按约定完成审核、确认。

c. 若乙方针对本合同项目向甲方提交相关工作方案和配套计划或其他相关文件，甲方应自接收（接收方式：邮寄/邮件/传真）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人员并完成审定、确认，因甲方迟延审定、确认，项目工作期限相应顺延。

d. 检查监督乙方完成委托项目工作的进度，但不得妨碍乙方正常工作；

e. 对乙方提交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质量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进行评审和验收。

f. 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乙方费用。

g. 根据本合同委托项目实施或约定其他需要甲方履行的义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a. 乙方保证其有能力及资格签署、履行本合同、本合同确定的各项义务。

b. 乙方为甲方提供双方约定范围内的技术服务。

c. 甲方应根据本合同项目提供正确、完整的技术资料、数据；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数据有明显错误和缺陷或不足以使乙方完成委托项目的，有权通知甲方在合理期限内进行补充、修改；甲方逾期未按照乙方要求补充、修改经乙方书催告后仍未补充、修改的，乙方有权中止委托项目，待甲方补充、修改后继续进行，项目实施期限相应顺延。

d.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行为准则为甲方完成委托项目的工作。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要求,并对其完成的委托项目工作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全面负责。

e. 乙方应认真按照合同要求完成委托项目工作,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

f. 乙方有权按约定要求甲方支付项目费用。

8. 保密义务

a. 乙方对其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知悉的甲方项目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承担保密义务。

b.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因合同签署及履行接触对方并了解到的对方的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经营信息、技术信息、财务信息、公司计划及其他商业秘密或依法认定为秘密的内容负有保密的责任和义务。未经一方书面同意,另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上述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c. 当事人双方就其他保密条款未进行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按相关法律规定执行,合同双方当事人亦应履行法定的保密义务,否则,将承担法律责任。无论合同是否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无论合同是否有效,合同之保密条款在保密期限内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d. 双方的保密义务在本协议终止后仍然继续有效,直至有关事项的公布不会给对方或公司造成任何损失、不具有保密价值时为止。

9. 其它

a.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变更仅得以经双方有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生效后的书面补充协议进行,否则此合同不得修改、变更。

b.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c.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d. 本合同书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之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急救中心

(印章)

2025年9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刘江

乙方：北京安齐源科技有限公司

(印章)

2025年9月24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张鹏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大街 103 号

地址：北京市密云区西大桥

路 69 号密云区投资促进局办公

楼 305 室-1432

电话：66098112

电话：18612581988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前门文创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长安街支行

账号：01090316800120105086916

账号：110927283410902

附件 1 技术规范

1.1 概述

网络安全问题已成为信息时代人类共同面临的挑战。国家高度重视信息安全问题，以等级保护和分级保护工作为主要手段，加强我国企事业单位的信息安全保障水平。我国已初步建成了国家信息安全组织保障体系，制定和引进了一批重要的信息安全管理标准，制定了一系列必需的信息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从习近平总书记在历次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到《国家网络空间安全战略》的发布、《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关键基础设施保护条例》的实施，无不体现了国家对于网络安全工作的前所未有的重视。但随着互联网应用的深化、网络空间战略地位的日益提升，网络空间已经成为国家或地区安全博弈的新战场，例如近几年频繁发生的勒索病毒攻击、跨国电信诈骗、数据泄露、网络暴力等事件，给各国的网络发展与治理带来巨大的挑战。面对愈发严峻的网络安全形式，要求我们要时刻保持对网络安全事件的警惕和防范。为此我们需要对安全防护设备进行维保、更新特征库、以发挥其最大作用。

通过本项目为甲方拥有的 19 台网络安全设备和网络设备提供维保和原厂特征库升级服务，如本项目涉及的网络安全设备和网络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及时提供设备维修服务，如设备无法修复的乙方应提供同档次同性能的全新设备一台以替换原有故障设备，保障采购人的信息系统正常可靠运行。

1.2 维保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位	数量	型号
1	深信服网络安全设备维保	/台	4	深信服防火墙 AF-1520-JJ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2	深信服入侵防御系统 NISP-1000 V8.0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2	网神网络安全设备维保	/台	1	网神防火墙 NSG3000-TE45M-QW 特征库一年升级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1	网神防火墙 W1500-U010P 特征库一年升级

				服务及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2	网神防火墙 NSG5000-TG45-PS 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6	网神防火墙 NSG7000-TG10-WD9 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3	H3C 网络安全设备及网络设备维保服务	/台	3	两台 H3C 防火墙，一台外网核心交换机一年硬件维保服务。

1.3 项目服务要求

● 服务标准

(1) 如本项目内列明的硬件设备出现故障后 2 小时内乙方应进行电话或现场响应，24 小时内开始设备返厂维修工作。并于故障发生 3 天内完成维修工作并送回故障设备，如设备无法维修的应于设备故障发生 15 天内提供同档次同性能的全新设备一台以替换原有设备。

(2 必须遵从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要求的统一安全标准，合同签订后及时更新安全设备代码库或识别库授权，保证设备安全识别库或代码库处于可升级状态，确保设备安全可用。乙方应提供电话 7*24 小时响应的技术支持，在两会、五一、国庆、春节等重大节日及护网、阅兵等重大活动时期按甲方实际工作需要，提供应急支持以及配合采购人的其他服务方协同完成相关工作等。

(3) 乙方应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制定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和实施措施，并督促落实各环节质量控制内容和目标；保证项目各个阶段工作满足采购人对质量的要求。应按照甲方工作要求，设备出现故障时根据业务需求及时对设备进行调试和配置，保证网络正常。同时协助甲方对 120 专网用户提供技术支持工作保障专网用户网络可用。

● 项目管理要求：

乙方应指派独立的项目经理负责本项目，并确定作为项目组唯一接口人，由专门的项目经理负责联络沟通和项目管理工作项目组成员应具备专业的设备维

护及管理知识。

1.4 安全政策合规需求

北京急救中心为贯彻落实《网络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 2.0 要求》、《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国家和行业关于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有关政策规定和技术标准规范，将同步开展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通过北京急救中心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项目，落实等级保护制度的各项要求，有效提高信息系统的安全管理水平，显著增强信息系统安全防范能力，达到减少安全隐患和安全事故，有效促进信息化建设健康发展的目的。在网络建设过程中、同步进行安全建设能够针对安全问题、进行主动封堵漏洞、进行有针对性的防控，是加强网络安全管理的重要措施。

通过本项目，落实等级保护制度的各项要求，有效提高信息系统的安全管理水平，显著增强信息系统安全防范能力，达到减少安全隐患和安全事故，有效促进信息化建设健康发展的目的。

中标通知书



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BEIJING WORLD TRADE CORPORATION.LTD

中国北京建国门外大街甲3号 邮编: 100020

TEL:86-10-65072621

A-3 JIANGUOMEN WAI STREET,BEIJING 100020 CHINA FAX:86-10-65004405

中标通知书

北京安齐源科技有限公司:

在我公司组织的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软件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第三包 网络安全设备维保及特征库升级服务)(项目编号: 0686-2511BC182232Z/03)公开招标采购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金额为:¥363,600.00(人民币叁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

请贵公司在此通知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特此通知。



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急救中心

乙方：北京安齐源科技有限公司

针对甲乙双方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项目名称：北京急救中心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软件运维服务采购项目，下称合同），因甲方需求变化，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补充条款：

一、合同付款方式下列部分内容发生变化：“2）服务期满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后 6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30%。”变更为“2）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经甲方验收合格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总合同款的 30%。”

二、本协议与合同不符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约定的按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各执贰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同具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急救中心
(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2025 年 12 月 15 日

乙方：北京安齐源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

2025 年 12 月 15 日